

淮安市淮阴区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报告所列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淮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淮安市淮阴区承德北路 606 号,邮编:223300,电话:0517-84997507)。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不断创新政务公开方式、拓展政务公开职能、提升政务公开水平。

(一) 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淮安市淮阴区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家、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依法公开政府信息。及时发布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重要文件、政策解读,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重大建设项目、社会公益事业、公共资源配置等领域政府信息。积极做好政策解读,每条政策文件都配有解读信息,便于群众知晓政策内容。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776 条,公开区

政府和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9 件，政策解读 9 篇，意见征集 10 次，政府常务会 11 场。规范有序推进政务新媒体建设，明确政务新媒体开设单位主体责任，信息发布审核和运维保障要求，确保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聚焦企业和公众需求，坚持把依申请公开工作作为服务公众生产生活、支持市场主体创业创新的重要方法，最大限度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便捷获取政府信息，更好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个性化合理需求。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8 件，均已办结。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政府信息源头审核，落实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将公开审查纳入政府信息主动发布流程，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加强审核把关，对公开内容进行动态审查，确定适当的公开方式和途径，做到发布流程追溯可查。加强政府网站日常监督管理，力求做到每条信息表述规范准确，坚决杜绝严重表述错误。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在做到“应公开、尽公开”的同时，加大内容安全审查，依规严格做好保密审查，准确厘清主动公开信息与涉密信息，确保不泄漏公民个人隐私信息，不公开发布或传播涉密内容，严防泄密情况发生。全年办理区长信箱工单 259 件，要求语言规范准确、态度真挚诚恳，坚决杜绝敷衍塞责、推诿扯皮、弄虚作假。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持续优化政务服务、依申请公开、政务新媒体等服务功能，扎实推进政务新媒体监管，对全区 13 个政务新媒体进行全程监测，指导和推进全区政务新媒体清理整合工作，对各单位发布的内容和互动功能进行检测，定期开展政务新媒体业务培训，不断提高政务新媒体原创信息比例，持续提升政务新媒体运营能力和水平。

(五)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落实好政府信息公开“日监测、月检查”监管工作机制，将政务新媒体规范建设、网站内容保障作为政务公开工作重要监测指标，做好常态化监测巡查。注重加强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建设，通过开展常态化的点对点指导、举办专题讲座等形式，加强业务能力培训。依托市监测平台，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常态化监测，实现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发布内容实时动态提醒，定期对存在的问题进行通报并督促整改到位。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的投诉、举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7	5	2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149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936
行政强制	96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4714.8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8	0	0	0	0	0	3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0	0	0	0	0	0	3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6	0	0	0	0	0	6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38	0	0	0	0	0	3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3	0	2	0	5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淮阴区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一）政府信息公开常态长效保持不够。区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加大对区各单位的指导力度和业务培训，定期进行“回头看”，督促相关单位积极落实整改，及时反馈整改情况，提高各单位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增强公开意识，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能力和水平。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能力有待提升。个别单位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案件不及时，答复不规范。尤其是乡镇（街道）行政复议案件纠错、行政诉讼案件败诉均有发生。对此，区政府办公室联合司法部门适时开展多种形式的业务培训，通过案例分享、理论讲解、答疑解惑，提升各镇（街道）各部门公开申请案件办理能力和水平。

(三) 持续加强工作队伍建设。要求各单位明确专职业务人员负责，对工作人员名单备案管理，保持人员相对稳定。同时，加强人员业务技能培训，特别是在人员调整后，认真做好工作交接和岗前培训，切实保障工作的连贯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区政府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全年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0元。